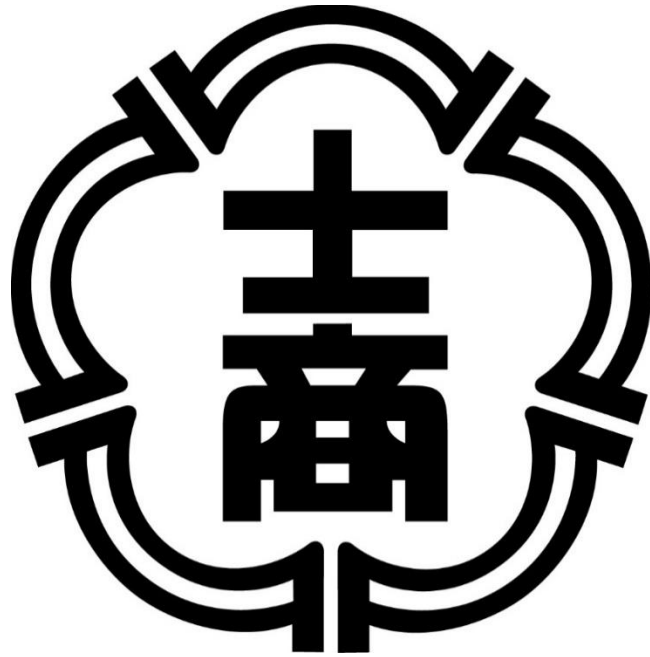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12月6日北市教中字第11131037392號函核定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進修部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Shilin High School of Commerce

112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簡章

學校名稱：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學校地址：111081 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50號

聯絡電話：02-28313114 分機 803、804、812

學校網址：<http://www.slhs.tp.edu.tw>

一、單獨招生科別及名額

核定 招生科別	計畫招生名額		
	一般生	身障生	原住民
商業經營科	5		
國際貿易科	15	(1)	(1)
應用英語科	15	(1)	(1)
總計	35人	1人	1人

1. 每週週一至週四上課從 17時50分至 22 時止，週五上課從 17時50分至 21時10分止，夜間上課（每節課 45 分鐘）。

2. 本校修業年限為 3 年，修業期滿成績合格者核發畢業證書。

二、招生對象及區域

(一) 招生區域：全國。

(二) 招生對象：國中（含補校）「應屆畢業生」及「非應屆畢業生」均可報名。

(三) 報名方式：

1. 報名日期及方式：

(1) 報名日期：112 年 6 月 19 日（一）至 112 年 6 月 27 日（二）14時30分至17時30分止。

(2) 報名方式：採個別報名，請本人親自到校辦理報名(不受理通訊報名)。

(3) 例假日不接受報名。

2. 報名地點：

本校行政大樓 4 樓進修部辦公室註冊組

地址：111081 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50 號

電話：(02) 28313114 分機 803、804、812

3. 本校交通路線：

公車資訊：

站 名	公 車 路 線
士林高商	68、68 副、255 區、288、529、557、620、821、小 8、紅 12、紅 30
國立科教館	41、557、620、821、小 8、紅 12、紅 30、兒樂 1 號、兒樂 2 號、9006
兒童新樂園	41、68、68 副、255 區、288、529、620、紅 30、兒樂 1 號、兒樂 2 號
士林監理站	218 直達、288、620、756、757、紅 30
陽明高中	26、68、68 副、206、223、250、255、300、302、304 重慶、508、508 區、536、620、815、816、957、重慶幹線、小 12、紅 3、紅 7、紅 7 區、紅 9、紅 10、紅 15、紅 30、1505、1801
天文科學館	41、557、821、小 8、紅 12、紅 30、兒樂 1 號、兒樂 2 號

捷運資訊：

淡水信義線「士林站」1號出口

1.步行約15分鐘

2.轉乘公車255區、557、620、紅12、紅30至「士林高商」站

3.轉乘公車206、255、300、304重慶、815、紅15至「陽明高中」站

4.報名流程：

(1) 請預先完成單獨招生報名表填寫基本資料及報名證件黏貼用紙填寫與製作(簡章表單，請自行上網下載 <http://www.slhs.tp.edu.tw>)。

說明：請報名學生依簡章所載各項資格條件，自行備置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各1份。正本供現場查核使用，影本請自行確認黏貼於報名證件黏貼用紙無誤後，繳交登錄完成該項手續(未於報名截止日前繳驗證明文件者，一律不得要求補件計分)。

(2) 現場查驗國民身分證正本(必要時檢附戶籍謄本)。證件影本請黏貼於本校招生報名黏貼證件用紙。

(3) 現場查驗報名資格證件正本(如：國中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同等學力證明文件...等)。證件影本請黏貼於本校招生報名黏貼證件用紙。

(4) 繳交最近2個月內脫帽2吋正面半身照片一式2張。

(5) 完成報名作業後，現場領取報名證。

三、招生作業時程

項 目	時 間	地 點	備 註
簡章公告	3月13日(一) 至 6月27日(二)	請洽本校網址查詢： http://www.slhs.tp.edu.tw	
報 名 (現場報名)	1.報名日期： 6月19日(一) 至 6月27日(二) 2.報名時間： 14時30分至 17時30分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 職業學校進修部 1.地址：臺北市士商路 150號。 2.電話：(02) 28313114 分機 803、804、812 3.現場報名地點： 進修部註冊組	1.例假日不接受報名。 2.報名時請提供所有報名時規定 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如畢業 證書等)正本，俾供查驗使 用。
放榜公告 正、備取 名單	7月11日(二) 16時	本校行政大樓四樓進修 部及本校網站公告	本校網站： http://www.slhs.tp.edu.tw
複 查	7月12日(三) 15時至18時	士林高商進修部 註冊組	請填列招生結果複查申請表 (詳參簡章表-3)，於期限內親 洽本校進修部註冊組辦理。
正取與備取 報 到	7月14日(四) 9時至11時	士林高商進修部 註冊組	正取生未於時限內完成報到手 續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缺額 將由備取生依序遞補缺額
備取遞補 報 到	7月14日(四) 11時至12時		備取生依順序遞補缺額
放棄錄取 資 格	7月17日(一) 14時前		請填列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 取資格聲明書(詳參簡章表- 4)，於期限內親洽本校進修部 註冊組辦理。
申 訴	7月17日(一) 16時前		若有申訴事宜，應於前揭受理 時間內，由學生或家長填寫 「申訴書」(詳參簡章表-5) 親洽本校進修部註冊組辦理。

本表各項內容如有變動，以相關更正通告為準，並將公開告示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周知。

四、錄取方式及超額比序項目

(一)錄取方式：

報名人數未超過招生名額者，全額錄取；超過招生名額者，依第一至第五比序所載方式依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二)超額比序項目：

第一比序：參照下列4項「特別加分」項目之累計總分達20分以上者(含20分)，由高至低進行排列比序。(累計總分未滿20分，不具備納入排列比序資格。)

- (1)為鼓勵終身學習，年滿21歲至30歲者其特別加分為20分；年滿31歲至40歲者其特別加分為25分；年滿41歲至50歲者其特別加分為30分；年滿51歲至60歲者其特別加分為35分；年滿61歲以上者其特別加分為40分。(報名時查驗身分證件正本，並另需繳交影本1份)。
- (2)取得社會局或鄉鎮市公所「低收入戶證明」者，其特別加分為15分；取得「中低收入戶」資格者，其特別加分為10分。(報名時查驗證明書正本，並另需繳交影本1份)
- (3)為鼓勵新住民參與學習，對於具備新住民資格者，其特別加分為10分。
- (4)為鼓勵就近入學，設籍臺北市、三重區及蘆洲區者，其特別加分為10分。(報名時查驗戶籍謄本，並另需繳交影本1份)

第二比序：依「國中教育會考」積分【依112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換算】由高至低進行排名比序。

第三比序：經前揭「第二比序」後仍同分者，再依後列之「國中教育會考」單科積分進行比序如下：1國文科積分、2數學科積分、3英語科積分、4社會科積分、5自然科積分、6寫作測驗積分。

第四比序：依「多元學習表現」(均衡學習：健體、藝術、綜合、科技四領域任三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者，1領域7分，總分21分。服務學習：每學期服務滿6小時以上5分，總分15分)由高至低進行排名比序。

第五比序：經前揭「第四比序」後仍同分者，以「志願序」較前者優先錄取；若志願序仍相同，則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表-1

報名序號：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進修部 112 學年度技術型及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貼最近 2 個月內所拍的 2 吋光面脫帽半身正面照片 (平貼)。		
性別	出生地	出生日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電話：()											
	市(縣)				國中(畢、結、肄)業			畢業年度		年			
學歷	大學(碩士、博士) (畢、結、肄)業												
繳驗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A. 身分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B. 國中畢(修)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C. 同等學力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D. 新住民身分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E. 國中會考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F. 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G. 戶籍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H. 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 相關證照影本 <p style="text-align: right;">以上證明文件共繳交_____件</p>												
簽認	本表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經本人詳實核對無誤，若有不實，本人願遵守招生委員會規定之處置，絕無異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報名生簽章：</p>												
志願就讀科別順序	序號	志願科別											
	1												
	2												
	3												
備註	本校進修部112學年度單獨招生科別有：(1)商業經營科 (2)國際貿易科 (3)應用英語科												
核驗程序 (報名生勿填寫)	證件核驗 負責人簽章					備註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進修部

112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招生

報名證

--

姓名：_____

報名證號碼：_____

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時間
放榜	112.7.11	16 時
複查	112.7.12	15 時至 18 時
正取與備取報到	112.7.14	9 時至 11 時
備取遞補報到	112.7.14	11 時至 12 時
注意事項	1. 放榜名單在本校網站公告，不另行通知。 2. 錄取者如未按時辦妥報到手續，則視同自願放棄。	

表-2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進修部 112 學年度技術型及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 生 報 名 黏 貼 證 件 用 紙

報名證號碼		姓名		畢業學校	
-------	--	----	--	------	--

壹、國民身分證影印本

國民身分證 正面 影印本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反面 影印本黏貼處
------------------------	------------------------

貳、報名資格證件（如：國中畢業證書、國中結業證書、資格證明書、修業證明書、同等學力證明書或國中程度鑑定考試及格證明書…等）影印本

請將國中畢(修)業證明書影本浮貼於此

參、「特別加分」證明文件資料影印本

繳交特別加分證明文件資料者 請分別依序將影印本浮貼並黏貼於此

表-3臺北市立士林高商進修部112學年度技術型及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結果複查申請表

姓名	(本人簽名)										生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電話				
監護人 (緊急聯絡人)					職業				關係			電話			

原始成績	複查後成績	附註

說明：

1. 結果複查期間為 7 月 12 日(三)15 時至 18 時，請依規定時間申辦，逾期喪失資格。
2. 本表完成複查登錄後，將寄發至「通訊地址」，並依本表所載連絡電話進行通報。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

**表-4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進修部 112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招生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一聯學校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家長 或監護人 電話	住家：
													行動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 112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招生之免試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p align="center">此致</p> <p align="center">_____ (錄取學校全銜) _____ (錄取科系)</p> <p align="center">學生簽章：_____</p> <p align="center">父母雙方 (或監護人) 簽章：_____</p> <p align="center">_____</p> <p align="right">日期： 112 年 月 日</p>													
註冊組 蓋章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進修部 112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招生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二聯學生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家長 或監護人 電話	住家：
													行動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 112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招生之免試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p align="center">此致</p> <p align="center">_____ (錄取學校全銜) _____ (錄取科系)</p> <p align="center">學生簽章：_____</p> <p align="center">父母雙方 (或監護人) 簽章：_____</p> <p align="center">_____</p> <p align="right">日期： 112 年 月 日</p>													
註冊組 蓋章													

注意事項：

1. 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學生及父母雙方(或監護人)均須親自簽章(年滿20歲者免監護人簽名)於**112 年 7 月 17 日(一)14時前**，由學生或父母雙方 (或監護人) 親自送至本校進修部註冊組辦理。
2. 第 1 聯撕下由學校存查，第 2 聯由學生領回。
3. 完成上述手續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表-5臺北市立士林高商進修部 112 學年度技術型及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入學學生申訴書

學 生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就讀 國中		
錄取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未錄取 <input type="checkbox"/> 錄取， _____ 學校 _____ 科			
通 訊 處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 電話	住家：()
				手機：
申訴事由：				
說明：				
申 訴 人	(簽 章)	申 訴 日 期	112 年 月 日	
父 母 (或監護人)	(簽 章)	申 訴 人 與學生的關係		

注意事項：由學生或家長填寫申訴書(年滿20歲者免監護人簽名)，於112年7月17日(一)16時前向進修部註冊組申請。

